

股票代码：002081 股票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21-013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3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监事三人，实际到会监事三人，符合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盘英女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宁波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的基础上，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规定的相关条件：

- (1) 公司股票上市已满一年；
- (2) 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3) 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4)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

3、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将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股份。

4、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回购价格区间上限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合理性说明如下：结合资本市场及公司股价等情况的变化，为切实推进和实施回购股份，并基于公司对自身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提振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确定。

在本次回购期内，如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5、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 拟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 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依据有关法律法規决定实施方式。

(3)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低于15,000万元人民币（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5元/股的前提下，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0,0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

本的0.75%；按回购金额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0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7%，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在本次回购期内，如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6、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公司在综合分析公司财务情况后，决定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本次回购，本次回购不会加大公司的财务风险。

7、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方案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十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期限可予以顺延，顺延后不得超出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规定的最长期限。

(1)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

①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②公司股东大会决定提前终止实施回购事宜，则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提前届满。

(2) 公司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①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者业绩快报公告前十个交易日内；

②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两个交易日内；

③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8、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本次股份回购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情况，制定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 (2) 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董事会重新审议的事项外，授权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 (3) 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 (4) 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业务；
- (5) 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的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 (6) 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须的事项。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方案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综上，监事会认为：公司回购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未来发展情况考虑，公司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股份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的条件。本次回购股份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回购股份拟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提高员工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也为提升投资者信心，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为股东带来持续、稳定的回报创造条件。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081 股票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21-01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低于15,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5元/股，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0,0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5%；按回购金额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0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7%，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2、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存在股东大会审议未通过的风险；

（2）本次回购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如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将导致回购方案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等不确定性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将存在因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未能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等原因，导致已回购股票无法用于计划用途的风险；

（4）本次回购存在因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或公司股东大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等将导致本计划受到影响的事项发生的风险。

（5）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股份回购，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披露相关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回购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本次回购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的基础上,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二）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本次回购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条规定的条件：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将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五）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含）且不低于15,000万元人民币（含）。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5元/股的前提下，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和回购股份

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0,0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5%；按回购金额总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0,0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37%，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六)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七)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八) 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1、本次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若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20,000,000股，按照截至2021年3月30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2、本次回购方案全部实施完毕，若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为1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10,000,000股，按照截至2021年3月30日公司股本结构测算，假设本公司最终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注：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九)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全体董事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承诺

1、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的影响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为4,253,775.7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1,642,373.61万元，货币资金为499,106.04万元（未经审计）。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30,000万元，以2020年9月30日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货币资金的比重分别为0.71%、1.83%和6.01%。公司业务发展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健康。根据公司经营、财务、研发等情况，公司认为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2、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反映了管理层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肯定，有利于增强公众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并提升公司的资本市场形象，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创造良好条件。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和竞争力，有效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

3、对本次回购股份是否影响上市公司地位的分析

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3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5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数量约为20,000,000股，约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5%，回购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不会出现重大变动。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不符合公司上市条件，亦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十)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1、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

在本次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于2020年10月23日-2021年3月8日出借公司股份共计4,793,000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不变，仍为652,805,330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朱兴泉于2020年12月29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卖出1,566,500股。上述各方在涉及公司股票的变动及减持行为前，并未知悉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兴良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GOLDEN FEATHER CORPORATION在本次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六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的行为。

2、回购期间增减持计划

2018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根据上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2020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以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达成情况，办理相应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手续。若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或该年度考核目标未达成，相应的限制性股票将被回购注销。激励计划的实施所产生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不是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增减持行为。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兴良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GOLDEN FEATHER CORPORATION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回购期间无增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增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兴良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金螳螂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大股东GOLDEN FEATHER CORPORATION未来六个月无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转让的相关安排，以及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转让。公司将根据证券市场变化确定实际实施进度。

若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或本次回购股份因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票等原因未能全部授出，则对应未转让或未全部授出的回购股份将依法注销。若公司回购股份未来拟进行注销，公司将严格履行《公司法》等关于减资的相关决策程序并通知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二）对董事会及管理层办理本次股份回购事宜的具体授权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出席人数、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的积极性，为公司建立完善的长效激励机制，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的长期投资价值和投资者的信心，维护股东利益。

3、本次回购股份以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回购股份方案合理、可行，公司将根据证券市场变化确定股份回购的实际实施进度。

4、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15元/股。公司本次回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根据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资金状况，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实施回购股份方案。

四、回购方案的风险提示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081 股票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21-015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

会议于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召开，会议决议于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9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21年4月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西环路888号公司总部大楼六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1.02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1.03回购股份的方式

1.04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1.05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1.06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1.07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08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

2、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第一项议案须逐项表决。以上议案均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票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披露。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及2021年4月1日刊登巨潮资讯网的其他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见下表（表一）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2、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到公司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到公司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委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到公司登记；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4月13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

3、登记地点：苏州市西环路888号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宁波、王扬

联系电话：0512-68660622

传真：0512-68660622

地址：苏州市西环路888号

邮编：215004

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七、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81；
- 2、投票简称：金螳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注册登记号：

持股数量及性质： 股东账号： 联系人手机：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受托人手机：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中，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中填“√”，该项为单选，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个人股东须签名，法人股东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股票代码：002081 股票简称：金螳螂 公告编号：2021-012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并于2021年3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汉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的积极性，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健康发展，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的基础上，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如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5、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014号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审议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

ww.cninfo.com.cn) 的2021-013号及其他相关公告。

二、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内容请详见附件《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询。

三、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房产过户登记事项的议案》；

决议同意公司至登记机构办理业主方以物抵债的部分房产过户登记手续。业主方以该部分房产冲抵应付给公司的工程款1,308.19万元。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协助办理相关过户登记手续。

四、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分公司相关登记事项的议案》；

决议同意将广州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到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277号自编第22层02单元。

五、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议同意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星期五）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请参见公司2021-015号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除上述内容修订外，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以上《公司章程》的修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